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综合执法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综合执法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综合执法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政府采购表
- 十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综合执法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综合执法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相对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在法定授权范围内以乡名义开展执法工作，并接受区有关职能部门的业务指导和监督。

2、具体负责职责范围内日常执法工作，以及职责范围外相关执法领域巡查发现、事故报告等执法协助配合工作；

3、负责贯彻落实上级有关综合执法工作的要求，研究制定乡综合执法工作计划和各项管理制度；

4、负责乡综合执法中心人员队伍建设管理，明确职责任务，进行考核评价；

5、负责协调解决综合执法中的各类突发、应急和日常事件，研究各类重大事项、重要问题。

6、承办木兰乡党委、乡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综合执法中心部门预算包括：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综合执法中心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

纳入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综合执法中心2026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综合执法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综合执法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3.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7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12.22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191.04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9.7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预备费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53.49	本年支出合计	253.49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53.49	支 出 总 计	253.49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53.49	253.49	253.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3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	253.49	253.49	253.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3007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综合执法中心	253.49	253.49	253.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53.49	208.49	4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7	30.4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7	30.4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0	2.8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5	18.4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2	9.2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2	12.2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2	12.2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22	12.22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1.04	146.04	45.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1.04	146.04	45.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91.04	146.04	4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76	19.7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76	19.7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8	16.48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28	3.28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53.49	一、本年支出	253.4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3.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12.22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191.04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9.7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53.49	支 出 总 计	253.49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3.49	208.49	203.25	5.24	4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7	30.47	30.47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7	30.47	30.47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0	2.80	2.8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5	18.45	18.45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2	9.22	9.22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2	12.22	12.22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2	12.22	12.22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22	12.22	12.22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1.04	146.04	140.80	5.24	45.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1.04	146.04	140.80	5.24	45.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91.04	146.04	140.80	5.24	4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76	19.76	19.76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76	19.76	19.76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8	16.48	16.48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28	3.28	3.28	0.00	0.00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3.49	208.49	203.25	5.24	45.00
123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	253.49	208.49	203.25	5.24	45.00
123007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综合执法中心	253.49	208.49	203.25	5.24	45.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8.49	203.25	5.2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0.45	200.4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3.69	43.69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83	7.83	0.00
30103	奖金	64.00	64.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5.86	25.86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45	18.45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22	9.22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95	11.95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3	1.2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48	16.48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4	1.7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4	0.00	5.24
30201	办公费	1.83	0.00	1.83
30202	印刷费	0.20	0.00	0.20
30213	维修（护）费	0.30	0.00	0.30
30228	工会经费	1.68	0.00	1.6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30	0.00	0.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3	0.00	0.9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0	2.80	0.00
30302	退休费	2.80	2.80	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综合执法中心 2026 年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00	0.00	0.00

注：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综合执法中心 2026 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00	0.00	0.00

注：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综合执法中心 2026 年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3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3007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综合执法中心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626123T000000104	事业运行工作经费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综合执法中心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1. 政府采购表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 位 名 称	项 目	政府采 购品 目	功 能 科 目	部 门 支 出 经 济 分 类	资 金 来 源	资 金 性 质	采 购 数 量	单 价 (元)	计 量 单 位	采 购 金 额		
											采 购 金 额 (合 计)	其 中 面 向 中 小 企 业 (元)	其 中 面 向 微 小 企 业 (元)
	合 计							1	3000		3000	0	3000
04	预 算 科							1	3000		3000	0	3000
123	武 汉 市 黄 陂 区 木 兰 乡							1	3000		3000	0	3000
123007	武 汉 市 黄 陂 区 木 兰 乡 综 合 执 法 中 心	在 职 人 员 公 用	[A07100300] 纸制品	[2120104] 城管执法	[30201] 办公费	预 算 安 排	经 费 拨 款 补 助	1	3000	台	3000	0	3000

表 12.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综合执法中心					
填报人	喻晶	联系电话	18140586098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4 年	
					2025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53.49	1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 计	253.49	100%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203.25	80.18		
运转类项目支出		5.24	2.07%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45	17.75%			
合 计		253.49	100%			
部门职能概述	<p>1.负责乡镇环境卫生监察、两违巡查、搭棚设宴等执法管理工作；</p> <p>2.负责对乱倒生活和建筑垃圾、非法挖掘取土、占道经营、占道洗车等不法行为的执法查处工作；</p> <p>3.负责乡镇内非机动车辆停放的行政执法工作；</p> <p>4.负责乡镇内户外广告违法设置行为的监督检查和行政处罚；</p> <p>5.负责乡镇内未经规划部门批准擅自修建临界建筑物、构筑物等行为的监督检查，配合规划部门，查处未按规定修建的违法建筑物；</p>					
年度工作任务	构建现代化市政设施管理网络，形成特色有序市容风貌，违法建设零增长，塑造专业规范执法队伍，建成智慧型数字化城管大平台助力城市管理科学决策与精准高效运行，推动城市治理现代化。完成城市综合管理、国土管理、综合执法、林业管理工作。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事业运行补助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45	45	基层部门正常运转经费	
整体绩效	长期目标(截止 2027 年)		年度目标			

总目标	目标 1: 负责乡镇内非机动车辆停放的行政执法工作; 目标 2: 负责乡镇内户外广告违法设置行为的监督检查和行政处罚			目标 1: 负责乡镇内非机动车辆停放的行政执法工作; 目标 2: 负责乡镇内户外广告违法设置行为的监督检查和行政处罚			
长期目标 1: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任务, 保障人员工资正常发放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	100		部门计划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村级财务达标	100		部门计划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土地复垦率	70%		部门计划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员动态管理	95		部门计划指标	
		质量指标	清产核资	100		部门计划指标	
		时效指标	土地流转工作及时率	100		部门计划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村级运转	100		部门计划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涉军信访维稳	100		部门计划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	95		部门计划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98		部门计划指标		
长期目标 2:	1.负责乡镇内非机动车辆停放的行政执法工作; 2.负责乡镇内户外广告违法设置行为的监督检查和行政处罚;						
年度目标 1:	完成城市综合管理、国土管理、综合执法、林业管理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清产核资			100	部门计划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村级运转			100	部门计划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土地复垦率			70%	部门计划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级财务达标			100	部门计划指标	
	质量指标	村级运转			100	部门计划指标	

表 13-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执法中心事业运行补助	项目编码	2120104
项目主管部门	木兰乡人民政府	项目执行单位	木兰乡综合执法中心
项目负责人	陈国新	联系电话	18995601838
单位地址	木兰乡	邮政编码	430314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法律或政策依据; 参照《湖北省城市管理条例》及《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意见》等文件精神。		
项目主要内容	处理农村地区的违法建设、破坏环境卫生、损坏市政设施等违法行为进行劝导整治。维护正常的市场秩序和交通秩序。		
项目总预算	45	项目当年预算	4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无变动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5	
	其中: 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5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执法中心运转经费	提供公益性服务职能职责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45	部门计划标准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办公用品		1		0.3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构建现代化市政设施管理网络,形成特色有序市容风貌,违法建设零增长,塑造专业规范执法队伍,建成智慧型数字化城管大平台助力城市管理科学决策与精准高效运行,推动城市治理现代化。			
年度绩效目标 1		实现城市环境卫生整洁;市政设施完好率超 90%,照明亮灯率超 95%;市容市貌违规户外广告拆除率超 90%,占道经营有效遏制,违法建设查处率超 95%;执法人员培训全覆盖且案件处理准确率超 98%;数字化城管信息采集准确率超 90% 且案件结案率超 85%。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政设施完好率	≥9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市容市貌违规户外广告拆除率	≥9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清洁家园行动	≥3 次/月	部门计划指标
		质量指标	村湾卫生达标率	95%	部门计划指标
		质量指标	违法建设查处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响应及时率	95%	部门计划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对改善居民人居环境的促进作用	明显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对推动城乡一体化进程的促进作用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辖区居民(村民)对生活环境满意度	95%	群众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政设施完好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市容市貌违规户外广告拆除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清洁家园行动	≥36次/年	≥36次/年	≥36次/年	部门计划指标
		质量指标	村湾卫生达标率	95%	95%	95%	部门计划指标
		质量指标	违法建设查处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响应及时率	95%	95%	95%	部门计划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对改善居民人居环境的促进作用	明显	明显	明显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对推动城乡一体化进程的促进作用	明显	明显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辖区居民（村民）对生活环 境满意度	95%	95%	95%	群众满意度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综合执法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综合执法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253.49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主要是本单位为新增预算单位。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253.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3.49 万元，占 100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253.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8.49 万元，占 82.25 %；项目支出 45 万元，占 17.75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53.49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53.49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2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91.0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9.76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3.49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253.49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主要是本单位为新增预算单位；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208.49 万元，占 82.25 %，其中：人员经费 203.25 万元、公用经费 5.24 万元；项目支出 45 万元，占 17.75 %。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2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91.0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9.76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08.49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03.25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200.45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

(二) 公用经费 5.24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

1. 2026 年没有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支出安排。
2. 2026 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安排。
3. 2026 年没有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项目支出 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45 万元。

事业运行工作经费 45 万元。主要用于：维护日常办公、运转经费项目和办公场所维修维护项目。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综合执法中心 2026 年没有机关运行经费，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二级单位，不涉及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0.3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降低) 0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新增预算单位。其中：货物类 0.3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6 年未安排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四) 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

2026 年未安排委托业务费预算支出。

(五)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综合执法中心没有车辆。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6 年，预算支出 253.49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 1 个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专指教育收费收入。

(五) 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六)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七)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八)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收入。

(九)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十)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上述(一)至(十)项仅供参考，各部门根据本部门公开的预算表中收支项目进行说明。无对应收入及支出的，请删除。

(十一)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参考《2026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七)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